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LONG HOLDINGS LIMITED 鴻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83)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宣佈，其有意向股東提呈建議，以將公司名稱由「Hong Long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Sun Century Group Limited」。待更改英文名稱生效後，並會採納新中文名稱「太陽世紀集團有限公司」。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文「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

一份載有更改公司名稱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或以前盡快寄發予股東。

鴻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其有意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建議，以將公司名稱由「Hong Long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Sun Century Group Limited」。待更改英文名稱生效後，並會採納新中文名稱「太陽世紀集團有限公司」。

條件

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

1. 股東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及

2.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待以上條件達成後，本公司新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之日生效。本公司屆時將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一切必需的存檔手續。

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可為本公司提供一個全新企業形象及身份。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顯然有利於本公司之業務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對股東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運作及其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之日生效。其後，本公司之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出。然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現有股票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將繼續為有效之擁有權文件，並可進行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

本公司不會安排以本公司現有股票換領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股份將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作買賣之新股份簡稱。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盡快寄發通函，以向股東提供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詳情及載列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之通告。

承董事會命
鴻隆控股有限公司
周焯華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焯華先生、曾雲樞先生、李志成先生、楊素梅女士、陳慧玲女士、周瑞卿女士、鄭美程女士、楊素麗女士及梁銘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珺博士、張毅林先生及張國裕先生。